附件3

科研诚信承诺书

1．在项目申报过程中如实填写申报书内容，确保研究内容与重点支持方向一致。

2．所提供申报资料真实有效，不存在重复申报、编报虚假概算、篡改单位财务数据、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等行为。

3．项目考核指标量化，可考核。如项目获批立项，在签订任务书时，不降低技术、经济指标。

4．按项目申报书履行自筹资金到位。

5．不进行任何干扰评审或可能影响评审公正性的活动。

6．在项目组织实施的各个环节，严格遵守涪陵区/长寿区科研项目及财政资金相关管理规定，为项目实施提供必要的基本科研保障。

如有违反，愿意承担科研诚信管理的相应责任。

项目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项目承担单位（单位法人签章）：

（单位签章）：

年 月 日